|  |
| --- |
|  **托管序列号： （工作人员填写）**  |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自然人股东信息确认表**

|  |
| --- |
|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润发村镇银行”）股东基本情况：** |
| 股东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股金账号 |  |
| 联系方式 | 电话 传真： 邮箱：  |
| 注册地址 |  |
| 联系地址 |  |
| 本单位确认持有的股份性质为： □境内法人股 □国家股 □国有法人股  |
| 持有股份数 |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股（小写： 股），占总股本 % |
| 股东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行政机关 □事业单位 □全民所有制企业 □国有独资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 □合伙企业 □联营企业 □集体企业 □各类社团法人 □军队机关 □个体工商户 □其他：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本单位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数额 | 人民币\_\_\_\_\_\_\_\_\_\_\_\_\_\_万元 |
| **股份基本情况：**  |
| 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是否存在法律纠纷 | □是 □否 |
| 如存在法律纠纷，请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作附件： |
| 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是否存在质押 | □是 □否 |
| 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是否存在冻结或查封 | □是 □否 |
| **本单位特此声明和承诺：** 1、本单位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持有润发村镇银行股份的单位；2、本单位不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犯罪记录，本单位不属于不适格的润发村镇银行的发起人股东；3、本单位因取得润发村镇银行股份而支出的资金来源合法；4、除本确认表填写的法律纠纷(如有)以外，本单位持有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者未在本确认表中披露的法律纠纷等情况；5、本单位认可本确认表中填写的本单位持有的润发村镇银行的股份数量、形成原因及股份性质，所持股份中不存在内部职工以各种方式间接入股的情况，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代持行为；6、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未曾及不将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润发村镇银行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润发村镇银行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亦不向该等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本单位所知悉的润发村镇银行涉及商业秘密等的敏感信息；7、本单位在本次股权确权中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时，本单位应自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润发村镇银行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并申请变更，并同时根据润发村镇银行的要求再次填写本表； 8、本单位、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填写、签署的本确认表及相关附件的行为已获得本单位决策机构及相关主管部门（如有）合法、有效的授权和批准；9、本确认表填写的内容和本单位提供的其他确权托管申请文件均真实、准确、完整，签署的专项承诺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达。本单位提供的确权托管申请文件中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本单位对本确认表填写的内容、签署的专项承诺、提供的其他确权托管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0、本单位同意将股份委托至润发村镇银行确定的专业托管机构进行托管，同意托管机构根据本次确权信息及润发村镇银行提交的相关资料为本单位开立托管权益账户，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份管理规定及托管机构关于登记托管、股权转让等股份管理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及业务规则。  **股东签章：**  |
| **受理 受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核 核对人： 单位盖章：****现场见证律师：**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